

玉台新詠序與作者考

劉自然

香港新亞研究所

一《玉台新詠·序》的價值

《玉台新詠》是繼《詩經》、《楚辭》後第三部詩歌總集，收錄了自漢至梁六百多首詩歌，漢魏六朝很多作品有賴本書得以保存。可是有關本書編纂資料僅見於《隋書·經籍志》：「《玉台新詠》十卷徐陵撰」，至於徐陵本傳反未提及，所以徐陵《玉台新詠·序》便成為研究《玉台新詠》最可靠的資料。《玉台新詠·序》是一篇出色的駢文作品，許槌謂：

駢語至徐、庾，五色相宣，八音迭奏，可謂六朝之渤海，唐代之津梁。而是篇尤為聲偶兼到之作，鍊格鍊詞，綺綰繡錯，幾於赤城千里霞矣。¹

王文濡謂：

《玉臺》一集，可補《昭明文選》之窮，孝穆茲序，亦為精心結撰之作。雖藻彩紛披，輝煌奪目，而華不離實，腴不傷雅，麗詞風動，妙語珠圓。乾坤清氣，欲沁於心脾，脂墨餘香，常存於齒頰。斯亦駢文之雄軍，豔體之傑構也。²

可是正正由於《玉台新詠·序》以駢體文寫成，好用典故及誇飾，不同讀者有不同理解，故此得出不同的結論。其中最引起爭論的便是《玉台新詠》的作者問題。

二、張麗華撰錄說

章培恒先生在《〈玉台新詠〉為張麗華所“撰錄”考》一文，提出了《玉台新詠》不是徐陵所編，而是陳後主妃子張麗華所“撰錄”的新說。³他提出新說的主要依據是徐陵的《玉台新詠·序》。序中第六段云：

但往世名篇，當今巧制，分封麟閣，散在源都。不藉連章，無由披覽。于

¹ 《六朝文絜》，北京：華夏出版社，1999。

² 《南北朝文評注讀本》，台北：台灣廣文書局，1981。

³ 《文學評論》2004年第2期。

是燃脂暝寫，弄墨晨書，撰錄豔歌，凡為十卷。曾無參與《雅》《頌》，亦靡濫于《風》人。涇渭之間，若斯而已。

他把這段解釋為：「但古今好詩分置他處，不在後宮，所以必須編集（『連章』），並予抄錄。她不分晝夜地工作，終於編成了這十卷書；雖然均為『豔歌』，但也並不逾越《詩經·國風》的範圍」。所以他得出結論，徐陵自己在序中「已明言此書為一妃子所『撰錄』」。那麼這位妃子是誰呢？章培恒先生認為是陳後主的妃子張貴妃。因為：第一，《序》中「麗人」的美麗才慧、工詩賦，均與此相合。第二，張貴妃在妃子中最受寵愛，與《序》中「璧台之上」語合，璧台是周穆王的「上姬之長」盛姬所居，見《穆天子傳》。又，張貴妃備受寵愛，也與「至若寵聞長樂，陳后知而不平」之語相合。第三，張貴妃於十歲入宮，與《序》中「生小深宮」語相應。後主宮中美女甚多，而「後宮等」「均言貴妃之善」，與《序》中所述「亦有潁川、新市、河間、觀津，本號嬌娥，曾名巧笑」而均推崇「麗人」的記載，也可互相發明。同時，正因有不少具有文學才能的美人，故《玉台新詠》編成後可「對玩於書帷，長迴圈於纖手」。第四，《序》中「五陵豪族，充選掖庭；四姓良家，馳名永巷」的後一句是說麗人像「四姓良家」似地「馳名永巷」。「良家」是指平民，這在《辭海》中就可查到；至於「馳名永巷」的「四姓良家」，當指西漢時的四個出身于平民的皇后：文帝竇皇后、景帝王皇后、武帝衛皇后、宣帝許皇后（趙飛燕也是出身平民而成為皇后的，但結局不好，故不計；衛皇后雖也被賜死，但宣帝是其所生太子的孫子，宣帝即位就給她平反，恢復了她的封號並受到尊崇）。《序》中以這「四姓」相擬，一面固然有頌美其可為皇后之意，同時也意味着她是平民出身。至於「五陵豪族」，是說西漢時被安排在五陵居住的人們。他們皆是大官、富人、豪傑之流，見《文選·西都賦》「南望杜、霸，北眺五陵」等句及李善注。張貴妃家雖是平民，又非富人，但既是「兵家子」，當可勉強列入「豪傑」一類，故讚其出於「五陵豪族」也無不可。由於《玉台新詠序》中的「麗人」與張麗華存在這麼多的共通點，而在梁、陳兩代的妃子中並無別人可與這位「麗人」相比附，所以，張麗華很可能就是《玉台新詠》的編者。

《玉台新詠》到底是否張麗華所編？胡大雷先生在（《玉台新詠》為梁元帝徐妃所『撰錄』考）認為章先生對序文解釋不妥當。他指出「四姓」自漢以來，一般多為四個名門貴族的合稱，如《後漢書·明帝紀》李賢注引袁宏《漢紀》稱漢時外戚樊氏、郭氏、陰氏、馬氏為「四姓小侯」；又，南北朝世族，以郡望或官位分為甲、乙、丙、丁四等，謂之「四姓」，如《梁書·張綰傳》有「四姓衣冠士子」之稱，因此，《玉台新詠序》的「四姓」當為泛指名門貴族。至於「良家」《後漢書·陳蕃傳》載，桓帝欲立田貴人為皇后，陳蕃「以田氏卑微，竇族良家，爭之甚固」，「卑微」與「良家」對舉；又《晉書·后妃傳上·武元楊皇后》載，泰始年間「博選良家以充后宮……名家盛族子女，多敗衣瘁貌以避之」，「良家」即「名家盛族」。可見章先生以「四姓良家」解為「平民出身」似乎不

大合當時的習慣用法，至於「豪傑」可以稱為「豪族」，則不知有何根據。其次《序》中「麗人」的美麗才慧、工詩賦，據《陳書·后妃傳》，張麗華「髮長七尺，鬢黑如漆，其光可鑒。特聰惠，有神采，進止閑暇，容色端麗。每瞻視盼睐，光采溢目，照映左右……才辯強記」，固可說「美麗才慧」，可是卻未聞其「工詩賦」。

三、徐妃撰錄說

胡大雷先生雖不贊同張麗華撰錄之說，但他卻同意《玉台新詠》是一位妃子所撰錄，而這位妃子就是梁元帝的妃子徐妃。胡大雷先生列了五點證據：一、史載她曾與賀徽「書白角枕為詩相贈答」，「愛文學、懂創作，自身具備撰錄總的條件」。其二、其兄徐君蒨曾任湘東王鎮西咨議參軍，本身是一位宮體詩大家，《玉台新詠》亦錄其詩，「同胞兄妹間相互影響，也是有可能的」。其三、徐妃所在的西府是當年宮體詩基地，「徐妃生活在這樣的環境之中，自然對描摹女性詩作有其愛好與敏感性」。其四、徐妃所在的西府有撰錄豔歌集的經驗，《西府新文》當是一部當代詩人的豔歌集，《玉台新詠》是一部由古至今的豔歌集，此二書當為互補。其五、他認為徐妃名昭佩，與日本藤原佐世《日本國見在書目錄》的著錄，《玉台新詠》的撰錄者是徐瑗，「瑗」與「昭佩」意義相關，可能是名與字的關係，推測兩者同是一人。⁴

胡大雷先生以序文與史傳相印證，指出張麗華與序文所描述的「麗人」不相符，可是徐妃又與序文相合嗎？從序文中所見，這位「麗人」「閱詩敦禮，豈東鄰之自媒；婉約風流，異西施之被教……寵聞長樂，陳后知而不平，畫出天仙，闕氏覽而遙妬」。應該是一個守禮、有儀態，受君主寵愛的美麗的妃子。可是根據《南史·后妃傳》所載：「妃無容質，不見禮，帝三二年一入房」。與序文美麗、受寵不符。「妃以帝眇一目，每知帝將至，必為半面妝以俟，帝見則大怒而出。妃性嗜酒，多洪醉，帝還房，必吐衣中。與荊州後堂瑤光寺智遠道人私通。酷妒忌，見無寵之妾，便交杯接坐。才覺有娠者，即手加刀刃。帝左右暨季江有姿容，又與淫通……時有賀徽者美色，妃要之於普賢尼寺，書白角枕為詩相贈答。」與序文中守禮，有儀態亦不吻合。

再看胡大雷先生所列的證據。我們並不懷疑徐妃愛文學懂創作，亦有可能受其兄與生活環境的影響，對描摹女性詩作有其愛好與敏感性。可是有文學才華與編撰詩集的才能是兩回事，編撰詩集除了需要有文學才華外，還需要有豐富的文學修養和對文學史有相當的認識。《玉台新詠》有一個明確的編纂方針：以卷七、卷八皇太子蕭綱文學集團的詩作為中心，在這個基礎上，再選取歷代與「豔歌」的傳統有關的作品，從而構成全書。在編纂體例上也有不少翻新之處，首先是打破總集傳統的按文體分類的體例，從主題、題材歸類的角度來編纂成書；其次，從「往世名篇」到「當今巧制」，對所錄作品按歷史時間的先後排列；其三，錄

⁴ 文學評論，2005年第2期。

存者之作。⁵以一個「生小深宮」的妃子的教育背景來說，根本不可能具備這樣才識和能力。再者，序文明言：「往世名篇，當今巧製，分諸麟閣，散在鴻都。不籍篇章，無由披覽」。「麟閣」「鴻都」是東漢皇室藏書之重地。在印刷術發明之前，書籍流傳並不容易，所以統治者都珍而重之，把書籍好好收藏，並設官處理。魏代藏書於秘書省中、外三閣，並設秘書郎、秘書監之職來掌管。此後歷代相承，以秘書省掌藏書。梁代則更在宮內文德殿藏書，又另辟華林園專藏佛典。掌管典籍機構由秘書監改稱秘書省，置監、丞各1人，秘書郎4人，掌國之典籍圖書。另有著作郎1人，佐郎8人，掌國史，撰起居注。武帝為保存典籍，天監初年，命張率等人主持抄寫典籍。任昉任秘書監，主持官藏典籍整理。下令儒臣躬身部籍，廣收異本，手自校讎。劉孝標、殷均、賀縱等人參與其事。

蕭統收羅古今圖書3萬卷，藏於東宮（梁朝國家圖書館）。建藏書樓名「文選樓」，召諸名士討論墳籍，獲稱「高齋十學士」。根據東宮藏書，擇其古今詩文之精華，編成《文選》30卷。

蕭繹本身也有大量藏書，他在會稽、建康、江州和荊州任職時，共收羅七萬卷圖書，命學者周弘正、彭僧朗、顏之推、宗懷正、王孝純、殷不害、王固、周確等詳加整理校對。他與一班文學侍從憑藉這些藏書，編撰《西府新文》和《金樓子》等書。

從上所見，能進出梁朝皇室藏書之所的，都是受帝王儲君任命校理典籍、編撰文集的重臣文士。一個後宮妃嬪，又有甚麼可能進入秘閣重地，在一班男人之中，從容翻閱群書，搜集資料，編撰《玉台新詠》？

至於《西府新文》早已散佚，推測這是一部當代詩人的豔歌集似乎有點輕率。同是書名有一「新」字，既然《玉台新詠》可以載自漢至當代的詩歌，為甚麼《西府新文》不可以載入梁以前的詩歌？再說徐妃與湘東王的關係這麼惡劣，為甚麼要編撰《玉台新詠》以為互補呢？她要編一部由古至今的豔歌集，為何不編入自己的作品，反而把怨偶蕭繹的詩歌編入其內呢？

最後一點，《日本國見在書目》成書時間晚於《隋書·經籍志》二百多年，（《日本國見在書目》是日本學者藤原佐世於寬平年間（889—897年）編成，而《隋書·經籍志》成於唐高宗顯慶元年（公元656年））以此證明《玉台新詠》並非徐所編是否有足夠說服力呢？（按：比藤原佐世時代更早的日本僧人遍照金剛（774--835）已說過《玉台新詠》是徐陵所編的，他在《文鏡秘府論·南卷·集論》評論詩集時批評說：「及乎徐陵玉台，僻而不雅，丘遲鈔集，略而無當」。⁶《文鏡秘府論》成書於809至816年間。足見在《日本國見在書目》成書之前，日本人已知道《玉台新詠》是徐陵所編的了。）而單從名字意義相關，而推測徐妃就是徐瑗，是不是大膽了一些？考史上確有徐瑗其人，《宋書》卷九十四、《南史》卷七十七有傳。《宋書》本傳云：「徐瑗，字長玉，南琅邪開陽人也。本名瑗，後以與傅亮父同名，改為爰」。此人隨宋太祖劉裕北伐，卒於元徽三年（475），

⁵ 馬納〈徐陵和《玉台新詠》的編纂〉，青島大學師範學院學報，第20卷第3期，2003年9月。

⁶ 遍照金剛《文鏡秘府論》頁163，北京：人民文學出版社，1975

《玉台新詠》收錄詩人至齊以後，當然不可能由這個徐瑗所編了，所以鄔國平先生認為有可能是「陵」、「瑗」兩字因形近而致誤。在草書中，左邊部首「卩」與「王」字旁相似，而「菱」與「爰」字形亦相近，因此而造成辨認或書寫的錯誤。⁷《隋書·經籍志》是由以性格嚴謹著稱的魏徵負責編修，從隋代政府圖書館藏書目錄中著錄了隋代現存的圖書，還根據六朝時期圖書的流通情況，採用注文「梁有……今無」的方法來反映。揭示了隋代以及隋以前的藏書概貌，是總結我國中古時期藏書概況的一個劃時代的全國綜合性圖書目錄。所以其記載是不大可能有誤的。而且據姚明達先生《中國目錄學史》的考據《隋書·經籍志》各部小序可能是摘錄善心《七林》之原文而成。⁸周紹恒先生據《隋書·許善心傳》、《梁書·許懋傳》等的記載，指出許善心的祖父許懋「中大通三年，皇太子召諸儒參錄《長春義記》。四年拜中庶子」，與徐陵等同在太子蕭綱身邊共事。許善心的父親許亨與徐陵是好朋友，他「仕梁至黃門侍郎，在陳歷羽林監、太中大夫、衛尉卿，領大著作」。許善心本人自幼聰明，「家有舊書萬卷，皆遍通涉。十五解屬文，箋上父友徐陵，陵大奇之，謂人曰：『才調極高，此神童也』」。太子詹事江總舉秀才，對策高第，授度支中郎，轉侍郎，補撰史學士」。可見許善心一家三代都與徐陵關係密切，許善心本人與徐陵曾同在陳朝做官，徐陵「至德元年（583）卒」（《陳書·徐陵傳》）時，他已有26歲，當知道徐陵是否編撰有《玉台新詠》一書，他在《七林》中著錄《玉台新詠》時當不會將編撰者搞錯。因此，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「《玉台新詠》十卷，徐陵撰」的著錄是可信的。⁹

《玉台新詠》編撰者之所以引起爭論，主要是序文在描述完宮中「麗人」後，便接上「燃脂暝寫，弄墨晨書，撰錄豔歌，凡為十卷」，其主語並沒有出現，章、雷兩位先生便認為《玉台新詠》的編者是一位「麗人」了。周紹恒在〈《玉台新詠》的編者及編撰時間考辨〉中指出，徐陵將其主語省略，大概是因為《玉台新詠》是徐陵自己所編撰，且序末及書均有署名，其事已明，故不在「燃脂暝寫，弄墨晨書，撰錄豔歌，凡為十卷」之前寫上「陵」或「臣」之類。接著引唐歐陽詢《藝文類聚序》為例，序中謂「爰詔撰其事且文，棄其複雜，刪其冗長，金箱玉印，比類相從，號曰《藝文類聚》，凡一百卷」云云，也未言是誰「爰詔撰」《藝文類聚》，其主語的省略與徐陵《玉台新詠序》同類」。所以他認為章培恒先生《「撰錄」考》的解讀可能有誤，《玉台新詠》是徐陵所編撰，而非序中所述的「麗人」。¹⁰

四、徐陵撰錄說

我們有理由相信徐陵就是《玉台新詠》的編撰者，因為：一、根據《陳書·徐陵傳》，徐陵「八歲能屬文，十二通《莊》、《老》義。既長，博涉史籍，縱橫

⁷ 〈《玉台新詠》張麗華撰錄說獻疑〉，學術月刊，2004年9月。

⁸ 姚明達《中國目錄學史》第65—66頁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。

⁹ 國學論壇<http://bbs.guoxue.com/viewthread.php?tid=418355>，2006-8-20。

¹⁰ 同注7。

有口辯」。他本身又是宮體詩人，自然具備撰錄詩集的條件。其二、其父徐摛本來就是宮體詩的創始人，《梁書·徐摛傳》：「摛文體既別，春坊盡學之，「宮體」之號，自斯而起」。蕭綱自幼以他為侍讀，兩人關係一直十分密切。到蕭綱入主東宮後，庾肩吾為太子中庶子，掌管記。徐摛為左衛率。二人之子庾信及徐陵為抄撰學士，「父子在東宮，出入禁闥，恩禮莫與比隆」。當時已隱然成為宮體詩基地。其三、而且徐陵既為抄撰學士，自然可出入藏書秘閣，覽閱「往世名篇，當今巧製」。《梁書·庾肩吾傳》收有蕭綱《與湘東王書》，批評京師文體。為了提倡新詩風，仿效其兄蕭統《文選》的做法，命徐陵編纂《玉台新詠》是合情合理的事。其四、《大唐新語》有梁簡文帝令徐陵撰《玉台集》以大其體的記載可作旁證。其五、徐陵撰《玉台新詠》有《隋書·經籍志》為證。

假如我們仍按傳統所說《玉台新詠》是徐陵所編撰，以史傳印證序文，便條理貫通，索然可解了。

序中第一段由「夫凌雲概日」至「中有麗人焉」點明了集名「玉台」。張衡《西京賦》云：「朝堂東承，溫調延北。西有玉台，聯以昆德」。薛注曰：「皆殿與台名也」。為甚麼以殿台之名以為集名呢？因為蕭綱所推行的新體詩是他入主東宮後才盛行的，時人因而名為「宮體」。而東宮也是徐陵等一班文學侍從活動唱和的地方，徐陵既受命把藏在東宮的「往世名篇，當今巧制」編成詩集，以「大其體」，把集名名為「玉台」當然是順理成章的事。

至於序中所描述「傾國傾城，無對無雙」的「麗人」，許云和先生認為是《玉台新詠》的讀者。他據《梁書·張率傳》載：「天監初，梁武帝敕張率使抄乙部書，又使撰婦人事二十餘條，勒成百卷。使工書人琅琊王深、吳郡範懷約、褚洵等繕寫以給後宮」。另據《隋書·經籍志》的著錄，南朝題為婦人集的總集有四部：《婦人集》20卷、殷淳撰《婦人集》30卷、《婦人集》11卷、《婦人集鈔》2卷。四部婦人集並居一處，後又有《雜文》16卷，下題云：「為婦人作」。認為以女性為對象而編書，在當時來說是十分普遍的事。¹¹可是據朱曉海先生的考證，《婦人集》之「婦人」指所收作品的作者為女性，非就作品主題論。《玉台新詠》姓名可知的作者凡一百一十二人，其中僅有班婕妤、秦嘉妻徐淑、甄皇后、劉勳妻王宋、范靖妻沈滿願、徐徘徊妻劉令嫻、王叔英妻劉氏、烏孫公主、蘇伯玉妻、賈充妻李氏、桃葉、鮑令暉十二人為女性，顯見《玉台新詠》選錄的作品內容雖然率環繞女性此圓心，其命名則與作者的性別特點無關，《玉台新詠》並非另一婦人集的典雅名稱。將書名與《序》的結構對映，再將書的內容與《序》相參，《序》中的麗人其實指的是詩歌中的那些麗人。¹²宮體詩人本好以閨閣之事為題材，以婦女口吻為詩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集部敘便是從這兩方面來說明什麼是宮體詩的：「梁簡文帝之在東宮，亦好篇什，清辭巧制，止乎衽席之間；雕琢蔓藻，思極閨闈之內。後生好事，遞相放習，朝野紛紛，號為宮體」。把古代的作品冠於卷首，原不過是為著證明宮體詩源於古詩、合乎風雅而已。朱先生的說法很有

¹¹ 許云和〈解讀玉台新詠序〉，烟台師範學院學報，第22卷第1期，2005年3月。

¹² 〈論徐陵《玉台新詠·序》〉，中國詩歌研究第四輯，2006年。

參考價值，不過其中尚有一疑點，就是詩歌中的麗人身份不一，並不盡如序中所述都是出身良家的宮中妃子。筆者有一構想，序中所謂以宮中麗人爲讀者而編集會不會只是一層煙幕？因爲宮體詩在蕭綱入宮後大行其道，引致梁武帝不滿，召見徐摛責問。《玉台新詠》一出，無異火上添油，予人攻擊的口實，所以便以宮中麗人掩蓋爲宮體詩張目的真正目的。

在描述完宮中「麗人」後，便接上「燃脂暝寫，弄墨晨書，撰錄豔歌，凡爲十卷。」。「豔歌」與題目「新詠」對照。「豔」本來就是宮體詩的特點。《梁書·簡文帝本紀》：「余七歲有詩癖，長而不倦，然傷於輕豔，當時號曰『宮體』」。「新」也是宮體詩的特點，《梁書·徐摛傳》云：「屬文好爲新變，不拘舊體……摛文體既別，春坊盡學之，宮體之號，自斯而起」。《陳書》《徐陵傳》稱其文「頗變舊體，緝裁巧密，多有新意」。序接著又云「曾無忝於雅頌，亦靡濫於風人，涇渭之間，若斯而已」，朱曉海先生認爲語氣與蕭綱《與湘東王書》謂：「每徒論之，無可與語，思吾子建，一共商榷，辨茲清濁，使如涇渭」，如出一轍，¹³從此可見《玉台新詠》與蕭綱關係密切，不可能是徐陵爲私人理由所作。

最後一段：「豈如鄧學《春秋》，儒者之功難習；竇專黃老，金丹之術不成。因勝西蜀豪家，托情窮於《魯殿》；東儲甲觀，流詠止於洞簫」。「鄧學《春秋》」指的是後漢和熹鄧皇后，她曾受教於曹大家。後又選諸儒到東觀讎校傳記。並詔中官近臣於東觀受讀經傳，以教授宮人。「竇專黃老」指的是西漢竇皇后愛好黃老之言，景帝及竇氏子弟不得不讀《老子》。「西蜀豪家」指的是三國時蜀國車騎將軍劉琰教誦侍婢誦讀魯靈光殿賦。「東儲甲觀」指的是西漢宣帝太子喜愛王褒《甘泉》及《洞簫》賦，令后宮貴人左右皆誦讀之。四個典故都和掌權者指令子弟宮人誦讀有關。可見《玉臺新詠》爲後宮佳麗而撰錄有一定根據。可是未見得與宮體詩「張大其體」無關。前二句批評鄧皇后「儒者之功難習」和竇皇后「金丹之術不成」與蕭綱在《誠當陽公大心書》中：「立身之道與文章異。立身先須謹慎，文章且須放蕩」。認爲文學創作不應受道德思想束縛。和在《與湘東王書》中：「若夫六典三禮，所施則有地，吉凶嘉賓，用之則有所。未聞吟詠情性，反擬《內則》之篇；操筆寫志，更摹《酒誥》之作。遲遲春日，翻學《歸藏》；湛湛江水，遂同《大傳》」。認爲學術著作無益文學創作的說法一致。最後兩句批評劉琰和宣帝太子教侍婢宮人誦讀的作品太少，暗指《玉臺新詠》選材豐富。而且王褒的作品，當時曾引起批評，以爲淫靡不急，正和蕭綱入主東宮，煽起宮體詩風受到批評的遭遇相似。宣帝爲王褒辯解的說話：「不有博弈者乎，爲之猶賢乎已！辭賦大者與古詩同義，小者辯麗可喜。譬如女工有綺縠，音樂有鄭、衛，今世俗猶皆以此娛悅耳目，辭賦比之，尙有仁義諷諭，鳥獸草木多聞之觀，賢于倡優博弈遠矣」。其實亦間接爲蕭綱提倡宮體詩受到指責而辯解。

最後四句「變彼諸姬，聊同棄日；猗歟彤管，無或譏焉」，都是出自《詩經·邶風》，徐陵摘取《詩經·邶風》兩詩句子作結，固可說是呼應了前段「曾無忝於雅頌，亦靡濫於風人」之句。可是若查看傳統對這兩首詩的解釋，再與史事相

¹³ 同上。

引證，便知道不會這樣簡單。「變彼諸姬」出自《詩經·邶風·泉水》第一章：「毖彼泉水，亦流於淇。有懷於衛，靡日不思。變彼諸姬，聊與之謀」。《毛傳》認為是：「興也。泉水始出，毖然流也」。《鄭箋》的解釋是：「泉水流而入淇，猶婦人出嫁於異國」。陳奐《詩毛氏傳疏》的解釋比較清楚：「泉水流淇，以興嫁女之歸衛也，衛女思歸不得，是泉水之不如」。全章的解釋是：「出嫁到別的國家的衛女，因為每天懷念衛國，所以經常與一同陪嫁的諸姬邊聊邊圖謀如何看望祖國」。¹⁴

「猗歟彤管」出自《詩經·邶風·靜女》第二章：「靜女其變，貽我彤管。彤管有煒，說懌女美」。從字面看來是一男子收到戀人送贈彤管的欣喜之情。所以朱熹《詩集傳》說：「彤管，未詳何物，蓋相贈以結殷勤之意」。可是《毛傳》對此章的解釋卻是：「既有靜德，又有美色，又能遺我以古人之法，可以配人君也。古者后夫人必有女史彤管之法……」。《鄭箋》：「彤管，筆赤管也」。陳奐《詩毛氏傳疏》：「女史以赤心而正妃妾之次序」。全章解釋為：「靜女具有女史彤管之法而以赤心正人，才可以配人君而為后夫人」。¹⁵在六朝時解釋《詩經》都以《毛傳》、《鄭箋》為準，徐陵「八歲能屬文」，沒可能不知這兩首詩的寓意，所以一定不會隨便摘用。據《梁書·徐摛傳》的記載，徐陵之父——宮體詩的始創者徐摛，本來在蕭綱入為皇太子後任「家令，兼掌管記，尋帶領直」，寵遇日隆，可是因宮體一事引起梁武帝不滿，及後又為朱異所忌，在中大通三年，出為新安太守。一般學者認為《玉台新詠》成於中大通五、六年之間，所以筆者認為徐陵乘著寫《玉台新詠·序》的機會，借《詩經·邶風》兩詩「赤心正人」和「思歸不得」的寄意來肯定徐摛的品格及為其抒發去國的愁思是非常合理的。

五、結論

基於《玉台新詠·序》與蕭綱對文學的主張有這麼多相似點，所以筆者認為《大唐新語》有關蕭綱令徐陵撰《玉台新詠》「以大其體」說法是有根據的。如無其他更堅實的證據，仍應按傳統肯定徐陵是《玉台新詠》的編撰者。

「大膽假設，小心求證」，是做學問應有的態度，章培恒先生和胡大雷先生能從《玉台新詠·序》切入，印證史傳記載，探求《玉台新詠》的編纂問題，可謂獨具慧眼。雖然因為先入為主的關係，所得結論有所偏差，可是卻引發諸學者的辯論，使一些前人沒有留意的問題，都得到充分討論，在《玉台新詠》研究史上，兩位功不可沒。

¹⁴ 參考吳萬鐘《從詩到經》頁 53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1 年。

¹⁵ 同上頁 66。